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ITS (Holdings) Co., Ltd. 中国智能交通系统(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00)

##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告

### 二零一二年年度業績概要

-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簽訂新合約及已落實訂單金額創新高，錄得約人民幣2,617,4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900,100,000元增加約37.8%。
-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完成合約金額創新高，錄得約人民幣2,019,600,000元，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593,500,000元增加約26.7%。
-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創新高，錄得約人民幣2,146,0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585,200,000元增加約35.4%。
-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約為人民幣516,7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92,400,000元增加約31.7%。
- 毛利率較去年略微下降至約24.1%。
-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非現金費用<sup>(1)</sup>約為人民幣51,0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300,000元增加約448.4%。

-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扣除非現金費用之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備考溢利<sup>(2)</sup>約為人民幣182,9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22,200,000元增加約49.7%。
-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31,9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12,900,000元增加約16.8%。
- 每股收益<sup>(3)</sup>為每股人民幣0.08元。

附註：

- (1) 非現金費用包括以股份結算購股權開支及收購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2)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備考溢利為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加非現金費用。
- (3)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收益為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 年度業績

中国智能交通系统(控股)有限公司(「CIC」或「本公司」)董事會(個別稱「董事」，或統稱「董事會」)謹此公佈以下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以及比較數據：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2,146,000	1,585,206
銷售成本	5	<u>(1,629,270)</u>	<u>(1,192,814)</u>
毛利		516,730	392,392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47,131	23,636
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		(359,109)	(283,365)
其他開支		<u>(2,130)</u>	<u>(1,364)</u>
經營溢利		202,622	131,299
財務收入		12,850	4,037
財務成本	6	(29,427)	(14,894)
分佔下列項目的溢利：			
共同控制實體／經營		9	5,947
聯營公司		9,726	5,358
出售子公司收益		<u>2,462</u>	<u>—</u>
除稅前溢利	5	198,242	131,747
所得稅開支	7	<u>(58,913)</u>	<u>(20,779)</u>
年內溢利		<u>139,329</u>	<u>110,968</u>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31,910	112,919
非控股權益		<u>7,419</u>	<u>(1,951)</u>
		<u>139,329</u>	<u>110,968</u>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元
<b>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收益</b>			
基本			
一年內溢利	9	<u>0.08</u>	<u>0.07</u>
攤薄			
一年內溢利	9	<u>0.08</u>	<u>0.07</u>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b>139,329</b>	110,968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海外業務換算的滙兌差額	<u>413</u>	<u>(17,829)</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已扣稅)	<u>413</u>	<u>(17,829)</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b>139,742</b></u>	<u>93,139</u>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b>132,323</b>	95,090
非控股權益	<u><b>7,419</b></u>	<u>(1,951)</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及設備		55,915	56,243
投資物業		154,000	145,800
商譽		406,135	347,321
預付地價		14,149	—
其他無形資產		78,717	34,467
於共同控制實體／經營的投資		33,350	31,61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94,043	84,740
待售投資		25,307	—
遞延稅項資產		12,202	13,350
收購其他公司股權之預付款項		111,710	105,715
其他長期資產		19,944	557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1,005,472</b>	<b>819,804</b>
<b>流動資產</b>			
存貨		37,853	31,262
建造合同	10	1,255,393	785,17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	903,794	769,18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46,390	869,406
應收關連方款項		74,656	81,791
遞延成本		8,071	—
持至到期投資		69,405	69,396
已抵押存款	12	80,636	79,8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	584,783	435,881
其他金融資產		3,445	—
<b>流動資產總額</b>		<b>4,164,426</b>	<b>3,121,935</b>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3	923,666	672,65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27,558	170,557
建造合同	10	679,378	458,709
計息銀行貸款		431,577	300,390
應付關聯方款項		13,847	11,694
應付所得稅		42,072	14,948
遞延收入		1,344	4,200
<b>流動負債總額</b>		<b>2,419,442</b>	<b>1,633,150</b>
<b>流動資產淨值</b>		<b>1,744,984</b>	<b>1,488,785</b>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2,750,456</b>	<b>2,308,589</b>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有擔保債券	201,194	—
長期應付款項	8,537	—
遞延稅項負債	43,319	35,889
	<u>253,050</u>	<u>35,889</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53,050</u>	<u>35,889</u>
資產淨值	<u>2,497,406</u>	<u>2,272,700</u>
股本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89	283
儲備	2,462,400	2,265,529
	<u>2,462,689</u>	<u>2,265,812</u>
非控股權益	<u>34,717</u>	<u>6,888</u>
權益總額	<u>2,497,406</u>	<u>2,272,700</u>

## 財務報表附註摘要

###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是Cri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the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東三環中路1號環球金融中心西塔18層1801A室(郵編：100020)。本公司的普通股(「股份」)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五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 2. 呈列基準

除投資物業和某些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外，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及頒佈且仍然有效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元(人民幣千元)。

### 3. 經營分部資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按其產品及服務組織業務單元，分為三個可呈報的經營分部如下：

- (a) 整體解決方案(「整體解決方案」)分部，致力於將資訊科技融入實際交通基建；
- (b) 專業解決方案(「專業解決方案」)分部，透過設計、開發及執行硬件及軟件系統，為客戶在現有或計劃興建的交通基建中遇到的獨特問題提供解決方案；及
- (c) 增值運營及服務(「增值運營及服務」)分部，包括透過智能交通系統平台向運輸營運商及參與者提供運營外包及增值服務。

管理層分別監察其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分部表現按可呈報的分部溢利或虧損評估，而可呈報的分部溢利或虧損則按經調整除稅前溢利或虧損計算。經調整除稅前溢利或虧損的計量方式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或虧損相同，惟財務收入、財務成本、出售子公司收益、分佔共同控制實體／經營及聯營公司溢利、其他收入、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以及總部與公司開支不予計算。

分部資產不包括按集團基準管理的遞延稅項資產、物業及設備、投資之物業、預付地價、於共同控制實體／經營及聯營公司之投資、收購其他公司股權預付款、商譽、其他無形資產、持至到期投資、待售投資、其他長期資產、其他金融資產、遞延成本以及其他未分配之總部與公司資產。

分部負債不包括按集團基準管理的遞延稅項負債、計息銀行貸款、擔保債券、應付所得稅及其他未分配總部與公司負債。

分部間銷售乃按當時市價參考向第三方銷售的售價進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整體解決 方案 人民幣千元	專業解決 方案 人民幣千元	增值運營 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953,226	1,136,703	56,071	2,146,000
分部間銷售	<u>-</u>	<u>45,316</u>	<u>-</u>	<u>45,316</u>
	953,226	1,182,019	56,071	2,191,316
對賬：				
分部間銷售對銷				<u>(45,316)</u>
收益				2,146,000
分部業績	63,807	126,747	11,121	201,675
對賬：				
財務收入				12,850
其他收入				20,944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9,726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經營溢利				9
出售子公司收益				2,462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變動				8,200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7,867)
滙兌虧損				(330)
財務成本				<u>(29,427)</u>
除稅前溢利				<u><u>198,242</u></u>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整體解決 方案 人民幣千元	專業解決 方案 人民幣千元	增值運營 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830,642	2,632,384	63,217	3,526,243
對賬：				
分部間應收款項對銷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66,223)	(163,059)		(229,282)
				<u>1,872,937</u>
資產總值				<u><u>5,169,898</u></u>
分部負債	520,698	1,563,043	36,988	2,120,729
對賬：				
分部間應付款項對銷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08,836)	(120,446)		(229,282)
				<u>781,045</u>
負債總額				<u><u>2,672,492</u></u>
其他分部資料				
分佔下列項目的溢利：				
共同控制實體／經營 聯營公司				9
折舊及攤銷				9,726
於共同控制實體／經營的投資				35,31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33,350
資本開支*				94,043
				<u><u>206,152</u></u>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預付地價及投資預付款(包括收購子公司所得資產)。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整體解決 方案 人民幣千元	專業解決 方案 人民幣千元	增值運營 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630,555	918,775	35,876	1,585,206
分部間銷售	<u>-</u>	<u>27,575</u>	<u>-</u>	<u>27,575</u>
	630,555	946,350	35,876	1,612,781
對賬：				
分部間銷售對銷				<u>(27,575)</u>
收益				1,585,206
分部業績	62,995	81,470	14,330	158,795
對賬：				
財務收入				4,037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5,358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經營溢利				5,947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變動				4,763
商譽減值				(427)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31,832)
財務成本				<u>(14,894)</u>
除稅前溢利				<u><u>131,747</u></u>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整體解決 方案 人民幣千元	專業解決 方案 人民幣千元	增值運營 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1,030,136	2,167,378	205,491	3,403,005
對賬：				
分部間應收款項對銷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334,955)	(266,148)	-	(601,103)
				<u>1,139,837</u>
資產總值				<u><u>3,941,739</u></u>
分部負債	701,787	1,095,792	101,727	1,899,306
對賬：				
分部間應付款項對銷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250,911)	(350,192)	-	(601,103)
				<u>370,836</u>
負債總額				<u><u>1,669,039</u></u>
其他分部資料				
分佔下列項目的溢利：				
共同控制實體				5,947
聯營公司				5,358
折舊及攤銷				13,106
於共同控制公司／實體的投資				31,66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84,740
資本開支*				<u><u>88,959</u></u>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與預付投資款。

#### 4. 收益、其他收入及增益

實施項目的收益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相當於建造合同適當比例的合同收益扣除營業稅及政府附加費。

銷售產品的收益相當於已售貨品的發票淨值扣除增值稅及政府附加費與退貨及貿易折扣撥備。

收益、其他收入及增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項目實施	1,926,159	1,478,679
銷售產品	<u>219,841</u>	<u>106,527</u>
	<u><b>2,146,000</b></u>	<u><b>1,585,206</b></u>
其他收入		
租金總額	9,778	8,591
政府補助*	8,195	3,112
所持共同控制實體權益的公允價值增益	-	2,512
匯兌收益	-	4,112
其他**	<u>20,958</u>	<u>546</u>
	<u><b>38,931</b></u>	<u><b>18,873</b></u>
增益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	<u>8,200</u>	<u>4,763</u>
	<u><b>47,131</b></u>	<u><b>23,636</b></u>

\* 已收取鼓勵本集團研發活動的多項政府補助。該等補助概無未達成的附帶條件，亦無或然項目。

\*\* 其他包括來自獨立第三方Beijing Global Holdings Limited賠償的人民幣20,944,000元，該公司為本公司子公司的潛在戰略投資者。

##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執行項目的服務成本	1,490,737	1,118,001
出售存貨成本	<u>138,533</u>	<u>74,813</u>
	<b>1,629,270</b>	<b>1,192,814</b>
折舊	19,790	9,998
無形資產攤銷*	15,520	3,108
根據經營租約的最低租賃付款	25,891	20,243
核數師酬金	2,902	3,406
工資及薪金	80,036	59,441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9,012	8,245
社會保險成本及員工福利	14,547	13,392
以股份結算購股權開支	<u>35,542</u>	<u>6,151</u>
	139,137	87,229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	3,678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	395
物業及設備減值	-	248
商譽減值**	-	427
須於一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的利息	23,749	14,894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	(8,200)	(4,763)
出售物業及設備項目虧損淨額	80	51
公益捐款	820	121
財務收入	<u>(12,850)</u>	<u>(4,037)</u>

\* 年內無形資產攤銷計入綜合收益表的「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

\*\* 商譽減值計入綜合收益表的「其他開支」。

## 6.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透支款項及 其他貸款的利息	23,749	14,894
有擔保債券的利息	<u>3,494</u>	<u>-</u>
未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總額	27,243	14,894
其他財務成本：		
長期應付款項折現成本隨時間的增加	<u>2,184</u>	<u>-</u>
	<u>29,427</u>	<u>14,894</u>

## 7. 所得稅

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在香港取得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毋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應課稅溢利的稅額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根據實施細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在中國並無場所或營業地點或在中國設有場所或營業地點但與相關收入並無實際關連的非居民企業須就多類被動收入(例如來自中國公司的股息收入)繳交10%預扣稅，而二零零八年前的收益則獲豁免繳交上述預扣稅。二零一二年，中國子公司北京瑞華贏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瑞華贏科技」)向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的China Toprise Limited分派溢利，因此本公司已支付人民幣14,959,000元的預扣稅。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就本公司於中國所成立子公司須繳納預扣稅的未匯回盈利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中國公司於可見收來應不會分派溢利。尚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於中國內地子公司投資的暫時差額合共約為人民幣863,569,581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589,247,000元)。

所得稅支出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即期中國所得稅支出	65,277	29,150
遞延所得稅：		
有關暫時性差異的產生與轉回	<u>(6,364)</u>	<u>(8,371)</u>
於綜合收益表列示的所得稅支出	<u>58,913</u>	<u>20,779</u>

除稅前溢利乘以本公司及其大部分子公司所處司法權區之法定所得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與乘以實際稅率計算的結果如下：

二零一二年	香港 人民幣千元	開曼群島及 英屬處女 群島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u>(3,741)</u>	<u>(46)</u>	<u>202,029</u>	<u>198,242</u>
按法定稅率納稅	-	-	50,903	50,903
當地機構給予的稅務寬免期 或優惠稅率	-	-	(19,557)	(19,557)
不可扣稅開支	-	-	6,576	6,576
毋須課稅收入	-	-	(662)	(662)
關於前期所得稅的調整	-	-	387	387
重組的投資收益*	-	-	6,162	6,162
中國子公司分派溢利產生 的10%預扣稅	-	14,959	-	14,959
共同控制實體／經營及 聯營公司應佔溢利	-	-	(1,982)	(1,982)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	-	2,127	2,127
於綜合收益表列示的 所得稅支出	<u>-</u>	<u>14,959</u>	<u>43,954</u>	<u>58,913</u>

\* 二零一二年，本集團的中國子公司進行了一連串重組(「重組」)。

二零一一年	香港 人民幣千元	開曼群島及 英屬處女 群島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5,590</u>	<u>444</u>	<u>125,713</u>	<u>131,747</u>
按法定稅率納稅	922	-	39,485	40,407
當地機關給予的稅務寬免期 或優惠稅率	-	-	(18,265)	(18,265)
不可扣稅開支	-	-	4,956	4,956
毋須課稅收入	(922)	-	(72)	(994)
就過往期間的當期 所得稅調整	-	-	778	778
稅率改變的影響	-	-	(5,481)	(5,481)
共同控制實體／經營及 聯營公司應佔溢利	<u>-</u>	<u>-</u>	<u>(622)</u>	<u>(622)</u>
於綜合收益表列示的 所得稅支出	<u>-</u>	<u>-</u>	<u>20,779</u>	<u>20,779</u>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經營及聯營公司應繳稅款人民幣1,982,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622,000元)計入綜合收益表的「分佔共同控制實體／經營的溢利」及「分佔聯營公司的溢利」。

## 8. 股息

本公司不建議派付二零一二年的末期股息。

##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根據年內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628,539,233股(二零一一年：1,582,838,016股)計算。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普通權益 持有人應佔溢利	<u>131,910</u>	<u>112,919</u>
		股份數目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本公司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股份 加權平均數	<u>1,628,539,233</u>	<u>1,582,838,016</u>
攤薄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u>4,240,980</u>	<u>—</u>
	<u>1,632,780,213</u>	<u>1,582,838,016</u>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

## 10. 建造合同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合同客戶款項總額	<u>1,255,393</u>	785,172
應付合同客戶款項總額	<u>(679,378)</u>	(458,709)
	<u>576,015</u>	<u>326,463</u>
迄今已產生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 減：進度款	<u>4,725,123</u> <u>(4,149,108)</u>	4,234,784 (3,908,321)
	<u>576,015</u>	<u>326,463</u>

##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869,933	736,655
減值	(1,690)	(1,829)
	<u>868,243</u>	<u>734,826</u>
應收票據	35,551	34,360
	<u>903,794</u>	<u>769,186</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免息，按原發票額扣除任何減值虧損確認及入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一般有30天至90天的信貸期。呆賬估計於有客觀證據證明應收款項已產生減值虧損時作出。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持有任何抵押或其他加強信貸措施。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變動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829	1,434
已確認減值虧損	-	395
已撤銷	(139)	-
	<u>1,690</u>	<u>1,829</u>

於報告期結算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並已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415,459	440,299
六個月至一年	159,230	125,714
一年至兩年	251,745	159,750
兩年至三年	56,389	39,141
三年以上	20,971	4,282
	<u>903,794</u>	<u>769,186</u>

非個別或共同視為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亦無減值	422,551	299,004
已逾期但無減值：		
逾期不足六個月	110,063	188,054
已逾期六個月至一年	136,717	87,740
已逾期一年至兩年	175,756	156,511
已逾期兩年至三年	44,723	35,407
已逾期三年以上	13,984	2,470
	<u>903,794</u>	<u>769,186</u>

未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乃與多名於過往並無拖欠紀錄的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無減值的應收款項乃與本集團多名往績紀錄良好之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由於應收款項視為可悉數收回，故毋需就有關結餘計提減值撥備。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並無已抵押貿易應收款項(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4,000,000元)。

## 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已抵押存款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4,783	435,881
已抵押存款	<u>80,636</u>	<u>79,841</u>
	665,419	515,722
減：以下項目的已抵押存款		
一 項目保函	(54,815)	(69,352)
一 應付票據	<u>(25,821)</u>	<u>(10,489)</u>
	<u>(80,636)</u>	<u>(79,841)</u>
現金及銀行結餘	<u>584,783</u>	<u>435,881</u>

銀行存款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而定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均存於信譽良好且近期無拖欠紀錄的銀行。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人民幣現金及銀行結餘和已抵押存款合共為人民幣631,400,000元(人民幣559,200,000元位於中國內地；人民幣72,200,000元位於海外)(二零一一年：人民幣463,900,000元)。在中國內地的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成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制條例以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許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成其他外幣。

### 1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結算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或逾期不足一年	836,418	620,096
已逾期一至兩年	87,248	24,488
已逾期兩年以上	-	28,068
	<u>923,666</u>	<u>672,652</u>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付票據以本集團已抵押存款人民幣25,800,000元擔保(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0,500,000元)。

貿易應付款項並不計息，一般有1至360天的信貸期。

### 14. 有擔保債券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本公司發行了於二零一五年到期之人民幣210,000,000元年利率10%有擔保債券(「有擔保債券」)。扣除佣金及開支後，有擔保債券的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201,200,000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歷經幾十年發展，智能交通系統(「ITS」)在中國已逐漸形成了良好的基礎。「十二五計劃」期間，技術創新將成為智能交通全面發展的主要動力。雖然二零一一年宏觀經濟增長放緩，然而擁有優秀業績和核心技術競爭力，作為領先的ITS解決方案提供商，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成功反彈並錄得顯著收益。本集團收入為人民幣21.460億元，較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15.852億元增加35.4%，而二零一二年已簽訂新合約及已落實訂單金額為人民幣26.174億元，較二零一一年增加37.8%。截至二零一二年底的未完成合約金額為人民幣20.196億元，較二零一一年增加26.7%。

二零一二年在瞬息萬變的ITS市場，我們快速反應靈活應對，推動業務強勁增長。我們成功參與涵蓋全國各個省市的大型高速公路骨幹網項目「交通運輸部全國高速公路資訊通信系統聯網工程項目」專案。同時，本集團繼續加強與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及科技部等主管部門的合作，在科研條件支持方面取得若干突破。目前從行業資料來看，本集團的市場佔有率和經營規模穩居中國ITS市場首位。

二零一二年，管理團隊深入貫徹「業務上相對獨立，管理上相對集中」的治企方略，劃分公路交通板塊、鐵路板塊(含城軌道交通)、城市交通板塊、智慧城市板塊和新行業板塊五個相對獨立的業務單元。本集團同時推行中後平台的整合，如市場、研發等職能，以達到資源集中優化配置。

作為業務拓展的關鍵戰略之一，本集團通過收購並購成的實現業務資源整合與鞏固行業地位。二零一二年六月，集團成功收購北京四通智能交通系統集成有限公司(「四通」)。利用四通於北京等地標城市的領先地位，集團完善與提升了整體解決方案及專業解決方案板塊。集團日後將擴充至新的業務領域，全面覆蓋行業所有領域，並提供全面的產品。

二零一二年七月，廖傑先生(「廖先生」)獲選為董事會主席(「主席」)，並退任本公司行政總裁。廖先生目前專注制定及執行本集團之方向及總體戰略。姜海林先生(「姜先生」)已獲重新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故彼已辭任董事會主席職位，自二零一二年七月起生效。董事會認為有關變更可充分發揮廖先生及姜先生的才幹，於二零一一年中業務轉型後為股東創造更多卓越價值。

二零一二年，本集團高速公路(「高速公路」)、鐵路(含軌道交通)(「鐵路」)及城市交通(「城市交通」)三大主要板塊貢獻主要收入。同時，集團拓展第四大板塊智慧城市(「智慧城市」)並積極開展其他新的行業板塊。後兩板塊現在仍在運營投資階段，故未反映年度已確認收益。

## 業務回顧

二零一二年，高速公路板塊錄得收入為人民幣11.584億元，佔總收入51.9%，鐵路(含軌道交通)板塊錄得收入為人民幣6.118億元，佔總收入28.5%，城市交通板塊錄得收入為人民幣3.946億元，佔總收入18.4%。

### (i) 高速公路

二零一二年，高速公路板塊的收入為人民幣11.584億元，較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8.813億元增加31.4%。高速公路板塊已簽訂新合約及已落實訂單金額為人民幣14.656億元，較去年增加58.5%。截至二零一二年底高速公路板塊的未完成合約達人民幣8.872億元，較去年增加51.4%。高速公路板塊的收入達致歷史新高，眾多里程碑項目的成功簽署亦顯示本集團穩健的營業紀錄及推行新產品的能力。

二零一二年，我們高速公路板塊的主要項目包括遼寧莊蓋(莊河至蓋州)高速公路項目、河北張石(張家口至石家莊)高速公路隧道項目及江蘇省高速公路骨幹網通信改造項目。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本集團引薦戰略投資者CSOP Growth Fund(連同Beijing Global統稱「高速公路戰略投資者」)的全資子公司Beijing Global Holdings Limited(「Beijing Global」)為高速公路板塊36.75%股份的股東。根據協議，Beijing Global將會以人民幣5.50億元認購集團高速公路控股公司China Expressway Group所發行的新股份。所得款項將用作促進本集團高速公路板塊業務重組、補充公司業務拓展所需營運資金及應對日後創新業務模式的未來資金需求。高速鐵路戰略投資者在投資中國科技行業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因此預期高速公路戰略投資者將帶來戰略性價值，包括為本公司日後業務拓展及高速公路業務新技術實施注資及作出戰略性貢獻。於二零一三年初，高速公路板塊成功獲得雲南大麗高速公路建設指揮部人民幣5.106億元ITS合約，為歷史上高速公路ITS合同最高。董事會認為該合約反映重組後高速公路板塊成功突破西南地區業務，亦反映該投資者作為集團高速公路戰略投資者價值。

有關高速公路戰略投資者對我們高速公路板塊投資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八日的通函以及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二日、二零一三年一月四日以及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四日的公告。

## (ii) 鐵路(含軌道交通)

二零一二年，鐵路板塊的收入為人民幣6.118億元，較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5.200億元增加17.7%。鐵路板塊新簽合同及獲得訂單金額為人民幣5.957億元，較去年增加1.6%。截至二零一二年底鐵路板塊的未完成合約達人民幣6.861億元，較去年略減2.3%。本集團已經預見鐵道部改革並調整戰略方向以抓住「十二五計劃」在鐵路領域的投資，並多面化覆蓋高速客運鐵路與地方路局，亦同時推廣傳統專業通訊解決方案與新型專業解決方案。本集團不僅成功出售會議電視及月臺屏蔽門解決方案等新解決方案，豐富我們的鐵路產品，亦完成旅客售票系統等若干里程碑項目。

二零一二年，我們鐵路板塊的主要項目包括湘桂(湖南至廣西)鐵路GSM網絡項目、網上客票系統項目及北京地鐵六號線項目。

### (iii) 城市交通

由於城市交通市場充滿機遇且缺少有力競爭者，城市交通板塊被視為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本集團最有前途的高增長板塊。通過集團原有專業解決方案業務板塊與新近收購China Traffic Holding Limited (「CTH」)與四通結合，成為市場上實力雄厚的領先企業，對中國任何地區的ITS行業城市交通板塊的蓬勃發展影響重大。

二零一二年，城市交通板塊的收入為人民幣3.945億元，較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1.722億元顯著增加129.2%。城市交通板塊新簽合同及獲得訂單金額為人民幣5.272億元，較去年增加53.5%。截至二零一二年底城市交通板塊的未完成合約達人民幣4.342億元，較去年增加46.9%。

二零一二年，城市交通板塊的主要項目包括濟寧市ITS項目、濰坊市ITS項目及中山市ITS項目。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宣佈一項總代價為人民幣1.373億元其中人民幣3,270萬元以本公司普通股清償的交易，合計收購四通75%權益。四通是領先的城市交通整體及專業解決方案供應商，集城市交通系統、解決方案及服務於一身。收購四通後，本公司完成城市交通佈局，在產品組合、地域及客戶群覆蓋等方面展現出龐大的增長潛力。目前，城市交通板塊正處於內部重組過程，董事會認為重組完成後，城市交通板塊將成為高速公路及鐵路業務以外另一強大而穩定的收入來源。

### (iv) 智慧城市

智慧城市是指借助物聯網、傳感網，涉及智能樓宇、智慧家居、路網監控、數字生活等諸多領域，利用並改善資訊通信技術基礎設施，形成基於海量資訊和智慧過濾處理的新的生活、產業發展、社會管理等模式，面向未來構建的全新的城市形態。

智慧城市作為二零一一年本集團的新興板塊，在整合現有城市交通板塊資源的基礎上，進一步擴展業務範圍，為各級市政府提供「一站式」的整體解決方案。目前，本集團仍在進行東北地區五個試點項目。本集團在投入智慧城市資源之前將審慎評估各項目的可操作性、盈利能力及應收賬款週期。董事會認為二零一三年智慧城市板塊將蓬勃發展並創造更多價值。

## 業務展望

### (i) 高速公路

二零一三年為「十二五計劃」第三年，政府將在高速公路行業持續投資並提高資本支出用來提高高速公路網絡覆蓋率。國家高速公路網分別由7條放射線、9條縱線及18條橫線組成。東部地區高速公路建設已進入建設後期，需要新技術提供增值服務，而西部地區仍處於建設階段，需額外資金推行創新業務模式。董事會認為本集團高速公路板塊，尤其是在二零一二年引入高速公路戰略投資者之後，業務會有顯著發展，市場佔有率亦會提升。

### (ii) 鐵路

為使鐵路網全面覆蓋所有50萬以上人口城市，「十二五計劃」在鐵路行業的目標是在二零一五年前建造3萬公里的新鐵路線。二零一二年九月，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依據新經濟刺激方案批准合約總值人民幣7,000億元25個城市鐵路項目的可行性報告。相關項目分佈於深圳、成都、長春、天津、杭州及蘇州等地。根據「十二五計劃」，高速鐵路網總長亦將達4.5萬公里。「十二五」期間，鐵路總投資達人民幣2.8萬億元。本集團將專注於各地方路局的產品升級並維護現有線路，特別是那些本集團近三至四年持續服務且市場佔有率超過60%的新建高速鐵路項目。

### (iii) 城市交通

為解決城市交通增長產生的需求及交通擠塞問題，住房和城鄉建設部將於「十二五」期間對城市軌道交通建設投資人民幣7,000億元。根據中國公安部的資料，二零一二年中全國汽車持有量將達到2.33億輛，預期未來十年將翻一番。此增長的負面影響是中國幾乎所有城市交通擁堵加速惡化，因而將需要更有效的交通管理系統。

分別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收購CTH及四通後，本集團城市交通板塊相比其他競爭者擁有更加優異業績記錄，頂級團隊成員，廣泛的產品線以及完善業務模式。完成重組之後，本集團的三大業務單元覆蓋視頻監控、資訊化平台及ITS解決方案。通過這種多元化的企業架構，銷售網絡將擴展至全國各地的城市交通行業。董事會認為城市交通得益於內在潛力及外部政策優勢，與其他板塊相比增長最快。

#### (iv) 智慧城市

發展智慧城市乃重中之重，預計「十二五計劃」期間約有600至800座城市開始著手本市智慧城市項目，整個產業鏈價值達人民幣2萬億元。本集團會審慎評估智慧城市機會，通過適當途徑在實現收入增長的同時確保客戶與合約質量。本集團相信，智慧城市板塊將成為大中華區最獨樹一幟的智慧城市解決方案供應商之一。

除上述四大板塊外，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三年繼續有計劃性的向其他交通行業領域拓展，並為新的交通板塊相關業務實施重組。

從人力資源角度，新團隊加盟後，管理團隊和企業文化的融合都面臨挑戰。我們通過對現有人員的培訓與整合，取長補短，互通有無。新團隊的加盟不僅對我們的業務發展具有推動作用，而且帶來許多管理上的經驗和業務拓展智慧，提高本集團管理團隊的整體水準。

從市場與研發體系來看，集團將持續推進發展以保持ITS市場領先地位，本集團亦致力於成為中國ITS行業標準制定者，確保我們的業務模式、產品、解決方案及技術在行業內是領先水準。因此，集團將會建立符合長期發展計劃，服務於企業戰略合作關係與技術管理的市場與研發體系。

展望未來，本集團會繼續在高速公路、鐵路、城市交通及智慧城市板塊，提供安全、可靠、高效、環保的整體及專業ITS解決方案。我們相信ITS行業配合着新城市化策略的推進，仍會處於快速發展階段。本集團將鞏固高速公路及鐵路等成熟板塊業務，同時擴充城市交通板塊業務，董事會相信該戰略可令本集團在未來持續健康發展。

## 業務及財務回顧

### 收益

#### 按行業板塊

由於中國智能交通網絡需求持續增長，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85,200,000元上升35.4%至人民幣2,146,000,000元。本集團在每個主要交通行業板塊都突破新高，其中包括高速公路板塊上升31.4%，鐵路板塊上升17.7%及城市交通板塊增長129.2%，惟因較低戰略意義的能源板塊下降32.5%而有所抵消。下表載列各行業板塊的收益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b>各行業板塊收益</b>		
高速公路	<b>1,158,428</b>	881,306
鐵路	<b>611,766</b>	519,999
城市交通	<b>394,595</b>	172,194
能源	<b>26,527</b>	39,282
抵消	<b>(45,316)</b>	(27,575)
總計	<b><u>2,146,000</u></b>	<b><u>1,585,206</u></b>

#### (i) 高速公路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速公路板塊錄得收益人民幣1,158,4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881,300,000元增加人民幣277,100,000元，增幅31.4%。按二零一一年年報及二零一二年中期報告所述，本集團預測在挑戰重重的二零一一年後高速公路業務將於近年恢復到正常水平。實際情況反映反彈強勁，高速公路板塊收益創歷史新高，逼近二零零七年的兩倍。從市場方面看，中國內地諸如東北、華中、華南區域的地方高速公路管理局重啓於二零一一年推遲的項目。從本集團方面看，管理層在諸如河南省、山西省及雲南省等嶄新區域獲得重大突破。於二零一三年初我們的高速公路子公司與大麗高速公路建設中心(負責管理雲南大麗高速公路的建設管理工作)簽訂金額約為人民幣510,600,000元的合同，我們通過競價投標流程獲得該合同並將負責建設該項目通訊系統、監控系統、收費系統、隧道通風照明系統及配電傳輸系統。就性質、金額及區域而言，雲南大麗項目是高速公路板塊的里程碑。

本集團相信，在政府不斷的基礎建設投入下，高速公路業務會在二零一三年持續增長並將在未來數年內持續增長。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速公路板塊已簽訂新合約及已落實訂單為人民幣1,465,600,000元，而截至該日，未完成合約為人民幣887,200,000元。

## (ii) 鐵路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鐵路板塊錄得收益人民幣611,8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520,000,000元增加人民幣91,800,000元，增幅17.7%。二零一一年建設放緩後，鐵路板塊業務在二零一二年有顯著回升。中央政府於二零一二年初曾強調將維持「十二五計劃」的建設規模，意味著於二零一一年推遲的鐵路建設投資將於未來數年恢復及完成。同時，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批准25個城市的城市軌道交通建設，涉及約人民幣800,000,000,000元之投資規模。為分散傳統通信解決方案的商業風險，本集團鐵路板塊在開發及銷售諸如會議電視解決方案及站台屏蔽門解決方案等全新解決方案取得顯著成果。除此以外，本集團更完成龐大的旅客售票系統項目，並將繼續在旅客服務系統建設方面提供產品及服務。在中國鐵路建設持續投入的趨勢下，本集團相信尤其在建設後期運營期間，該業務板塊將會有更多商機。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鐵路板塊已簽訂新合約及已落實訂單為人民幣595,700,000元，而截至該日，未完成合約為人民幣686,100,000元。

## (iii) 城市交通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城市交通板塊錄得收益人民幣394,6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72,200,000元大幅提升人民幣222,400,000元，增幅129.2%，是由於管理團隊積極拓展業務所致。通過先後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及二零一二年六月收購CTH及四通，本集團在不斷成長的城市交通板塊，建立及發展成熟的業務模式，將業務全面覆蓋至整體解決方案、專業解決方案及增值運營及服務。收購後，本集團將擁有三個業務單元，覆蓋監控、信息發佈平台及ITS集成解決方案。通過該多元化的企業架構，銷售網絡將擴展至該行業全國各地的所有業務類型。本集團相信在當今中國顯著的城市化趨勢下，該行業板塊會持續增長。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城市交通板塊已簽訂新合約及已落實訂單為人民幣527,200,000元，而截至該日，未完成合約為人民幣434,200,000元。

#### (iv) 能源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能源板塊錄得收益人民幣26,5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39,300,000元減少人民幣12,800,000元，減幅32.5%。由於能源行業已處於成熟階段且已不再是本集團重點關注行業，管理層已將更多精力轉移高增長且更具協同效應的交通板塊，例如高速公路、鐵路、城市交通及其他潛在的新式交通板塊。本集團已成功重組該業務，將來不會繼續經營。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能源板塊已簽訂新合約及已落實訂單為人民幣29,000,000元，而截至該日，未完成合約為人民幣12,100,000元。

#### 業務模式及主要項目

本集團業務與中央政府的基礎設施投資宏觀政策息息相關，並具有獨特的季節性特徵。上半年大部分建設項目處於招投標階段，因而在上半年確認新合同而在下半年確認收益，所以相比年底，六月三十日的未完成合同額較高，屬正常情況。二零一二年業務模式並無變化，故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未完成合同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019,600,000元與人民幣2,185,200,000元。然而，值得注意的是，二零一二年與二零一一年按同期方式比較年中及年底未完成合同額均錄得大幅增長，有助於說明本集團業務的整體復蘇。

本集團於本年度展開超過2,500個不同規模的項目，遍佈中國內地大部分地區。下表載列各行業錄得收益的若干主要項目：

行業板塊	項目名稱
高速公路：	遼寧莊蓋(莊河至蓋州)高速公路項目 河北張石(張家口至石家莊)高速公路隧道項目 江蘇省高速公路骨幹網通信改造項目
鐵路：	湘桂(湖南至廣西)鐵路GSM網絡項目 網上客票系統項目 北京地鐵六號線項目
城市交通：	濟寧市智能交通項目 濰坊市智能交通項目 中山市智能交通項目

## 按業務模式

各業務分部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均創歷史新高，其中整體解決方案板塊增加44.7%，專業解決方案板塊增加29.7%，增值運營及服務板塊則增長41.5%。下表載列各行業板塊的收益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各分部收益		
整體解決方案	953,226	630,555
專業解決方案	1,182,018	946,349
增值運營及服務	56,071	35,867
抵銷	(45,316)	(27,575)
總計	<u>2,146,000</u>	<u>1,585,206</u>

### (i) 整體解決方案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整體解決方案業務錄得收益人民幣953,2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630,600,000元增加人民幣322,700,000元，增幅51.2%。二零一二年，本集團直接受惠於中央政府對交通原應較早完成但在二零一一年推遲的巨額投資。按前文所述，本集團管理層在開發河南省、山西省和雲南省等新地區的全新高速公路業務取得重大突破。此外，於二零一二年收購四通為城市交通行業板塊帶來全新整體解決方案業務公司。考慮到政府在高速公路持續增長的投資需求以及中國的城市化趨勢，本集團相信整體解決方案分部收益在未來數年將繼續增長。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整體解決方案佔本集團整體收益44.4%，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比39.8%有所提高。

### (ii) 專業解決方案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專業解決方案錄得收益人民幣1,182,0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946,300,000元增加人民幣235,700,000元，增幅24.9%。該增長由高速公路板塊增長人民幣56,600,000元、鐵路板塊增長人民幣81,500,000元、城市交通板塊增長人民幣155,800,000元帶動，惟因戰略意義較低的能源板塊略微下降人民幣12,800,000元而抵消。請參考前述的行業板塊分節的詳盡討論及分析。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專業解決方案分部佔集團整體收益53.0%，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比58.0%有所減少，主要由於收購四通後整體解決方案收益相對增加。

### (iii) 增值運營及服務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值運營服務錄得收益人民幣56,1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900,000元增加人民幣20,200,000元，增幅56.3%。首先，由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分別成功收購四通及CTH，因此增值運營服務分部新增城市交通行業板塊。其次，管理層盡力與已購買本集團整體解決方案或專業解決方案的現有客戶發展重複業務，高速公路及鐵路行業板塊皆錄得不同漲幅。該等顯著業務增長反映本集團業務正由以單一項目為依托的模式轉型為持續穩定重複的模式。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值運營服務分部佔本集團整體收益2.6%，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比2.3%相若。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以個別法人實體的項目為基準計算，其後按板塊或分部及公司層面合計。銷售成本按完成各相關項目產生的設備及其他直接相關成本計算。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成本相當於本集團收益的75.9%，較二零一一年同期略增0.8%，主要是由於高速公路行業板塊在新地區的戰略發展所致，導致毛利率略微下降。

### 按行業板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各板塊銷售成本		
高速公路	926,928	681,147
鐵路	449,342	397,838
城市交通	282,558	112,913
能源	15,758	28,491
抵銷	(45,316)	(27,575)
總計	<u>1,629,270</u>	<u>1,192,814</u>
佔收益百分比	75.9%	75.2%

### (i) 高速公路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速公路板塊銷售成本為人民幣926,9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81,100,000元增加人民幣245,800,000元。

(ii) 鐵路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鐵路板塊銷售成本為人民幣449,3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397,800,000元增加人民幣51,500,000元。

(iii) 城市交通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城市交通板塊銷售成本為人民幣282,6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12,900,000元增長人民幣169,600,000元。

(iv) 能源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能源板塊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5,8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28,500,000元下降人民幣12,700,000元。

按業務模式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各業務分部銷售成本		
整體解決方案	843,981	531,801
專業解決方案	797,087	671,915
增值運營及服務	33,518	16,673
抵銷	(45,316)	(27,575)
總計	<u>1,629,270</u>	<u>1,192,814</u>
佔收益百分比	75.9%	75.2%

(i) 整體解決方案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整體解決方案的銷售成本佔本集團銷售成本的49.0%，高於過往年度佔比，主要是由於高速公路行業板塊在新地區的戰略發展所致。請參閱高速公路行業板塊「收益」及「毛利」章節的詳盡討論及分析。

(ii) 專業解決方案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專業解決方案的銷售成本佔本集團銷售成本的48.9%，低於過往年度佔比，是由於整體解決方案分部佔比較高所致。

### (iii) 增值運營及服務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值運營及服務的銷售成本佔本集團銷售成本的2.1%，高於過前年度，是由於增值運營及服務對集團業務的貢獻不斷增加所致。

### 毛利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整體毛利自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92,400,000元增至人民幣516,700,000元，主要是由於中國智能交通網絡需求日益增長所致。毛利率從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4.8%降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4.1%，主要是由於高速公路行業板塊在新區域的戰略發展所致。不計及該等發展的影響，本集團的日常毛利率約為27.2%\*。

附註：\* 毛利率基於管理層資料計算，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計。

### 按行業板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高速公路	231,500	200,159
毛利率%	20.0%	22.7%
鐵路	162,424	122,160
毛利率%	26.6%	23.5%
城市交通	112,037	59,282
毛利率%	28.4%	34.4%
能源	10,769	10,791
毛利率%	40.6%	27.5%
總計	<u>516,729</u>	<u>392,392</u>
毛利率%	24.1%	24.8%

### (i) 高速公路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速公路板塊毛利率為20.0%，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率22.7%下降2.7%，主要是由於在「收益」一節所列的新區域實施市場推廣策略以及較低毛利率的整體解決方案業務比重上升所致。由於管理層預見該等戰略區域的商業機會，本集團對具有突破意義的項目提供優惠價格。除去上述項目的影響，高速公路板塊的標準毛利率為25.5%。

## (ii) 鐵路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鐵路板塊毛利率為26.6%，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率23.5%上升3.1%。該等上升反映二零一二年鐵路行業板塊項目毛利在二零一一年發生一系列負面事件之後有所恢復。即使本集團在該行業受負面影響，管理層依然盡全力尋找新的突破並分散收益組合。在某種程度上，毛利率的恢復證明本集團可以維持健康的發展模式並成功克服任何經濟困難。在中國中央政府宣佈修訂鐵路建設刺激政策影響下，本集團相信毛利率將於未來年份維持在一個具有競爭力的水平。

## (iii) 城市交通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城市交通板塊毛利率為28.4%，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率34.4%下降6.1%。該等變化的主要原因為收購四通給集團帶來了在城市交通業務板塊通常毛利率較低的整體解決方案項目。今年是集團第一年在城市交通業務板塊全面覆蓋包括整體解決方案、專業解決方案和增值運營服務。隨著該行業板塊收益比例的上升，毛利率將會接近集團整體平均毛利率水平。在不斷開拓新市場機會下，本集團相信城市交通板塊在未來幾年內仍然會貢獻較高的收入。

## (iv) 能源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能源板塊毛利率為40.6%，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率27.5%上升13.1%。由於該業務已處於成熟階段，集團將更多精力放在交通板塊而更關注能源板塊的盈利質量。管理層正尋求機會以合適方式進行重組。

## 按業務模式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各業務分部毛利		
整體解決方案	109,246	98,755
毛利率	11.5%	15.7%
專業解決方案	384,931	274,434
毛利率	32.6%	29.0%
增值運營及服務	22,553	19,203
毛利率	40.2%	53.5%
總計	516,729	392,392
整體毛利率	24.1%	24.8%

### (i) 整體解決方案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整體解決方案毛利率為11.5%，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率15.7%下降4.2%。正如「收益」章節所陳述，本集團在諸如河南、山西及雲南等嶄新區域的高速公路行業板塊取得顯著突破。排除前述的戰略項目的影響，整體解決方案調整後的毛利率為在以前年度運營的平均範圍內的15.5%\*。本集團相信，在中國高速公路行業有利的政策引導下，整體解決方案分部將在未來年份產生持續的項目利潤。

附註：\* 毛利率基於管理資料計算，未經本公司會計師審計。

### (ii) 專業解決方案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專業解決方案毛利率為32.6%，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率29.0%上升3.6%。該等上升代表在經歷二零一一年艱難的行業環境後，集團項目利潤得到恢復。

### (iii) 增值運營及服務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值運營及服務毛利率為40.2%，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率53.5%有所下降。增值運營服務的毛利率視乎僅提供服務或兼顧零部件供應而在項目與項目之間差異且通常在30%到70%之間。在每年收益增加且在業務分部間最高毛利率的趨勢下，本集團相信在未來年份增值運營服務將繼續帶來高質量的利潤。

###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包括(a)根據和戰略投資者的補充協議規定的對重組產生開支及稅費補償(b)投資性房地產租金收入(c)投資性房地產公允價值變動，和(d)政府補貼及其他非經營收入。該重大增長主要是由於人民幣20,900,000元因二零一二年內部重組產生並協商由戰略投資者承擔的稅費。除了以上所說的承擔開支外，租金收入和投資性房地產公允價值變動都與北京不動產價格相關並與市場上漲趨勢保持一致。

### 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佔銷售額百分比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7.9%下降1.2%至16.7%，主要是由於收益的增加及集團採取嚴格的費用控制政策綜合影響所致。

員工成本仍然作為集團的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的組成部分，而差旅費、招待及業務擴充開支和辦公用品的費用與員工人數高度相關。因此上述開支(人員相關的成本)總額貢獻集團的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最大佔比。人員相關的成本從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89,300,000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1,400,000元，相當於按年增加了11.7%且佔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的58.9%。這種波動主要是由於在新產業和新產品的業務擴展以及收購CTH和四通導致普遍員工人數增加。按「收益」一節所述，本集團已經把越來越多的精力放在發展新的商業機會上：(1)僱傭高素質人才；(2)提高薪酬以留住表現優異的員工；(3)在商業擴展(尤其是新業務分部)上投入有價值的資金。管理層認為，在人力資源方面的開支將在未來帶來相應的回報。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金開支為人民幣25,9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20,200,000元有所增長，主要原因是集團在北京中央辦公場所租金較高以及收購CTH和四通增加租用辦公場所面積所致。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金開支佔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總額的7.2%，與二零一一年同期相若。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研發費用為人民幣26,5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6,100,000元有所增長，主要原因是增加在新興諸如尚處發展早期的城市交通行業和其他交通相關業務的投入所致。

## 非現金費用

以股份支付的開支指與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實施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Pre-IPO 股份獎勵計劃**」）以及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授出的股份期權計劃相關的購股權開支。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股份支付的開支為人民幣35,5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大幅增長，原因為根據預先設定的授權期間新授予的股份期權計劃在第一年有顯著影響所致。

由收購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主要指由收購CTH及四通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費用為人民幣15,5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大幅增長，原因為CTH收購於二零一一年八月發生以致去年只有四個月產生攤銷費用所致。

## 財務收益及財務開支

財務收入主要包括存款的利息收入，財務開支為主要包括計息銀行貸款的利息支出，而淨財務開支即利息開支抵銷利息收入之淨額。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淨財務開支為人民幣16,6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52.7%。該等增長主要是由於在二零一二年十一月發行的金額人民幣210,000,000元息率為10%的人民幣債券之利息人民幣3,500,000元所致。

## 共同控制實體／運營／聯營之投資收益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實體之投資收益總共約為人民幣9,7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降13.9%。投資收益主要為與廣州交通集團共同成立的用於經營城市交通專業解決方案及增值運營及服務業務的廣州交通信息化建設投資營運有限公司（「**廣州交通**」）利潤所貢獻。集團相信當此商業模型進一步成功複製到其他城市時此類收益將會相應增長。

##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58,900,000元，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800,000元，主要是由於稅前利潤的增加以及因重組高速公路分部產生的稅費的綜合影響。因重組產生的稅費已同意由高速公路戰略投資者悉數補償人民幣20,900,000元。在剔

除該等稅費影響後，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日常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38,000,000元。考慮到在「一般銷售行政費用」章節裏提到的非現金開支金額人民幣51,000,000元為非徵稅項目，應稅的稅前利潤為人民幣228,300,000元。因此，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效稅率為16.6%，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升1.9%。該等上升原因為其中高速公路一個子公司瑞華贏科技在二零一一年適用優惠稅率12%。在經歷從二零零七年開始的五年過渡期後，瑞華贏科技作為高新技術企業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適用和集團大多數子公司現行一樣的優惠稅率15%。

## 年內溢利

扣除非現金開支人民幣51,000,000元前，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備考溢利為人民幣182,9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22,200,000元增加49.7%。這主要原因為1.傳統業務復蘇；2.透過併購新板塊擴充業務及3.高速公路非傳統地區出現突破。

##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期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期為142日(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85日)。

## 建造合約淨額週轉期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建造合約淨額週轉期為72日(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63日)。

##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期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期為179日(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94日)。

## 存貨週轉期

本集團的存貨主要包括監控專業解決方案的原材料、製品、製成品及一般商品。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存貨週轉期為8日(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日)。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的營運資本來自包括經營活動、銀行及其他貸款以及發行有擔保債券所得的現金流。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1.7(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淨負額為人民幣48,0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淨額人民幣135,500,000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584,8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35,900,000元)，短期貸款人民幣431,6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0,400,000元)，而已擔保債券為人民幣201,2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槓桿比率為-3.7%，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2.4%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發行人民幣債券。槓桿比率為調整現金(計息銀行貸款減已抵押存款減短期存款減現金及銀行結餘加應付關聯方款項)除權益總額。

##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集團資產抵押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已抵押存款約人民幣80,600,000元，集團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154,000,000元的樓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4,400,000元)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獲受銀行信貸的擔保。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資產質押予金融機構。

## 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戰略性投資、收購或出售

### — 於China Expressway Group的戰略投資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本公司全資子公司China Expressway Group與Beijing Global訂立股份認購協議，據此，China Expressway Group同意配發及發行而Beijing Global同意認購China Expressway Group的優先股，導致緊隨完結後本公司應佔China Expressway Group股權將由100%攤薄至51%。根據上市規則第14.29條，有關China Expressway Group股權攤薄將構成視為出售China Expressway Group。完結後，China Expressway Group仍為本公司的子公司。其他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二日、二零一三年一月四日及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四日的公佈。

### — 收購四通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日，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China ITS Urban Traffic Holding Co., Ltd.收購間接持有四通65%股本權益的Hugecom Limited之100%已發行股本。同日，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北京百聯智達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收購四通的10%股本權益。於該等收購事項後，本公司間接持有四通合計75%的股本權益。四通的主要業務為向中國城市交通板塊提供ITS解決方案及服務。董事會相信本集團可受惠於上述收購事項，憑藉四通在北京等地標城市的領先市場地位，提升城市交通板塊的整體解決方案及專業解決方案業務。其他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 一 收購山東易構軟件技術有限公司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八日，本公司間接全資子公司瑞華贏科技自山東易構軟件技術有限公司(「山東易構」)的現有股東北京百聯大和工程技術有限公司收購瑞華贏科技的非全資子公司山東易構的10%股本權益，總代價為人民幣1,717,300.00元，代價乃參考山東易構的資產淨值後釐定。轉讓完成後，瑞華贏科技所持山東易構的股本權益由42.8%增至52.8%，山東易構仍是本公司的共同控制實體。山東易構主要從事提供高速公路行業ITS專業解決方案及軟件開發。進一步收購山東易構的股本權益為本公司在高速公路板塊戰略性業務作更多投資的策略，亦是高速公路板塊業務重組的關鍵步驟。上述瑞華贏科技收購山東易構10%股本權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1(2)(b)條屬獲豁免關連交易，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 一 出售新疆得利達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瑞華贏科技向非全資子公司新疆得利達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新疆得利達」)的現有股東潘景輝先生轉讓新疆得利達的57%股本權益，總代價為人民幣2,688,836.92元，代價乃參考新疆得利達的資產淨值後釐定。轉讓完成後，瑞華贏科技不再持有新疆得利達任何權益，而新疆得利達亦不再是本公司的子公司。出售前，新疆得利達的主要業務為向新疆政府提供物流資訊解決方案。出售新疆得利達體現本公司優化資源向核心業務分配的策略。上述瑞華贏科技出售新疆得利達57%股本權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1(2)(b)條屬獲豁免關連交易，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五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710,600,000港元(已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費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如下：

用途	佔所得 款項淨額 百分比	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已運用 金額 (百萬港元)	剩餘金額 (百萬港元)
收購或投資	45%	319.7	319.7	—
項目相關營運資金	35%	248.7	236.5	12.2
研究開發	10%	71.1	45.8	25.3
一般公司用途	10%	71.1	69.3	1.8
總計	100%	710.6	671.3	39.3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八日，本公司發行於二零一五年到期之人民幣210,000,000元10.0%有擔保債券。發行有擔保債券的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202,100,000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人民幣202,100,000元所得款項淨額當中，人民幣12,000,000元用作收購ITS行業的選定目標，人民幣3,400,000元用作在海外市場提供及拓展服務，人民幣4,200,000元用作一般營運資金，剩餘人民幣182,500,000元則未運用。

## 報告期後事項

二零一三年一月四日，本公司間接全資子公司北京亞邦偉業技術有限公司(「亞邦技術」)與獨立第三方(「和信買方」)及亞邦技術全資子公司北京和信日晟科技有限公司(「和信日晟」)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根據股權轉讓協議，亞邦技術以人民幣34,476,211.09元代價向和信買方轉讓和信日晟全部股權，代價乃經參考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和信日晟賬目的資產淨值。於出售前，和信日晟從事城市快速軌道ITS專業解決方案及能源業務。和信買方同意由本集團其他子公司接管和信日晟的城市快速軌道業務，其僅會透過和信日晟繼續營運能源業務。出售和信日晟與本公司結束能源業務的策略一致，並非本集團整體業務策略的核心。該交易的相關百分比率低於5%，故該交易不涉及尋求上市的證券，亦不屬於上市規則第14章的須公佈交易。

## 僱傭及薪酬政策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1,026名全職僱員。本集團的僱員薪酬政策由董事會基於相關個人的表現、職責及責任、本集團表現及市況制定。

此外，本公司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激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

## 企業管治

本公司十分重視其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會亦堅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能提升本公司對股東的責任及透明度。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八日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自採納當日起生效直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為止。為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的新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採納新企業管治守則（「新企業管治守則」）的經修訂守則條文。本公司(i)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期間一直遵守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及(ii)自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一直遵守新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採納標準守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八日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標準。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二零一二年七月十日，本公司就收購四通以每股1.2229港元之價格向United Fortune Overseas Limited發行32,790,501股本公司股份。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八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10,00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到期按年利率10.0%計息之有擔保債券。有擔保債券於聯交所上市(代號：85908)。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一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任何子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八日成立，自上市起生效，並根據舊企業管治守則書面訂明職權範圍。為遵守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採納的新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採納經修訂的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檢討及監管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安活先生、周春生先生及孫璐先生。蔡安活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會計原則及慣例，亦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檢討審核、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業績。

此外，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獨立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末期股息。

## 刊發年報

二零一二年年報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規定的所有資料，將適時寄發予股東及於本公司網站[www.its.cn](http://www.its.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刊登。

## 致謝

本公司主席謹藉此機會對董事會、管理層及本公司全體員工的盡心竭力與勤勉精神，以及本公司股東及商業夥伴對本集團的大力支持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中國智能交通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廖杰

北京，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廖杰先生、姜海林先生、王靖先生、陸驍先生、潘建國先生及呂西林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春生先生、蔡安活先生及孫璐先生。